

宁波圣龙汽车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波圣龙汽车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8月15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、监事及高管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罗玉龙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《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圣龙汽车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8月29日